

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6 月 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5 月 23 日 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益希智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核销其他应收款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的部分其他应收款项因客户在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且无法收回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、制度等规定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对上述原因形成的其他应收款予以核销。本次核销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共计人民币 5,514,560.00 元，内容详见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在全

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核销其他应收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0）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各位监事认真核查了公司本次其他应收款核销的情况，认为本次其他应收款项核销的事实真实，并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、制度等规定的要求，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，符合公司的财务实际情况，同时本次核销的其他应收款不涉及公司关联交易。公司监事会认为该其他应收款核销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6 月 4 日